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本保荐机构”）作为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能股份”或“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审慎尽职调查，就福能股份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如下专项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26号《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293,478,25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99,999,909.2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81,336,430.95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001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23,118,160.01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623,118,160.01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082,033,713.17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212,033,713.17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余额870,000,000.00元。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截至2016年1月12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681,336,430.95
减：本期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1,623,118,160.01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87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15,423,479.67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额	8,405,429.93
减：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	13,467.3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12,033,713.17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进行第一次修订。

2016年1月27日、28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在福州签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296890000	438,866.23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419571202241	54,412.28
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1402023219600353103	64,742,800.25
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7010005736717	12,339,965.66

福能平海（莆田） 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分行	429971204679	22,753,577.18
福能（龙海）风力 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福建省分行	35050100240609966666	30,245,305.42
福能（城厢）风力 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300830000	81,458,786.15
合 计			212,033,713.17

四、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额
1	莆田大蚶山风电场项目（48MW）	48,914	23,200
2	龙海新村风电场项目（48MW）	43,194	30,400
3	莆田石塘风电场项目（48MW）	46,901	34,900
4	龙海新厝风电场项目（47.5MW）	45,845	37,000
5	龙海港尾风电场项目（40MW）	40,071	32,500
6	莆田坪洋风电场项目（30MW）	30,053	19,500
7	莆田顶岩山风电场项目（48MW）	47,259	42,500
8	偿还借款	-	50,000
合计			27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00,00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3,118,160.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3,118,160.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莆田大嵎山风电场项目(48MW)	无	232,000,000.00	232,000,000.00	232,000,000.00	121,313,974.84	121,313,974.84	-110,686,025.16	52.29	2015年9月	53,654,016.77	是	否
龙海新村风电场项目(48MW)	无	304,000,000.00	304,000,000.00	304,000,000.00	173,027,683.11	173,027,683.11	-130,972,316.89	56.92	2015年11月	28,739,033.56	是	否
莆田石塘风电场项目(48MW)	无	349,000,000.00	349,000,000.00	349,000,000.00	267,801,820.36	267,801,820.36	-81,198,179.64	76.73	2016年10月	21,338,909.34	是	否
龙海新厝风电场项目(47.5MW)	无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219,621,683.15	219,621,683.15	-150,378,316.85	59.36	2016年10月	7,396,638.83	是	否
龙海港尾风电场项目(40MW)	无	325,000,000.00	325,000,000.00	325,000,000.00	100,681,901.62	100,681,901.62	-224,318,098.38	30.98	2016年10月 部分完工	-155,776.70	否	否
莆田坪洋风电场项目(30MW)	无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114,061,998.50	114,061,998.50	-80,938,001.50	58.49	在建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莆田顶岩山风电场项目(48MW)	无	425,000,000.00	425,000,000.00	425,000,000.00	136,760,730.36	136,760,730.36	-288,239,269.64	32.18	在建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借款	无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89,848,368.07	489,848,368.07	-10,151,631.93	97.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1,623,118,160.01	1,623,118,160.01	-1,076,881,839.9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龙海港尾项目计划建设16台2.5MW级发电机组,报告期内完成8台机组并网发电,另外8台因设备供应商不能如期供货及工程施工受阻,影响工期进度;顶岩山项目计划建设24台2.0MW级发电机组,报告期内完成8台风机吊装,主要因工程施工受阻影响工期进度;坪洋计划建设20台1.5MW级发电机组,报告期仍处在建状态,主要因设备供应商违约,重新招标采购影响工期进度。上述项目预计2017年内完成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16年1月29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085,552,459.87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0319号鉴证报告”。 2016年2月2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85,552,459.87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年3月2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227,000万元,其中140,000万元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87,000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本期取得理财产品收益15,423,479.67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085,552,459.87 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0319 号鉴证报告”。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保荐机构核查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85,552,459.87 元。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金额（元）
莆田大蚶山风电场项目（48MW）	98,929,879.56
龙海新村风电场项目（48MW）	143,961,667.26
莆田石塘风电场项目（48MW）	95,966,134.25
龙海新厝风电场项目（47.5MW）	82,159,795.79
龙海港尾风电场项目（40MW）	48,249,732.78
莆田坪洋风电场项目（30MW）	52,177,216.70
莆田顶岩山风电场项目（48MW）	74,259,665.46
偿还借款	489,848,368.07
合 计	1,085,552,459.87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保荐机构核查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 227,000 万元，其中 140,000 万元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87,000 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本期取得理财产品收益 15,423,479.67 元。

2016年1-12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金城支行	“海蕴理财——稳健系列专属”2016年第19期	21,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7月20日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金城支行	“海蕴理财——稳健理财专属”2016年第20期	30,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10月26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T+1	5,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7月29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T+1	8,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10月27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2016114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5,000	2016年4月27日	2016年10月24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2016123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7,000	2016年5月18日	2016年8月16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2016124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	2016年5月18日	2016年8月16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邮银财智·盛盈”2016年第67期	8,000	2016年7月28日	2016年10月2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	2016年8月9日	2016年11月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	2016年8月12日	2016年11月10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国开2016271号封闭式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9,000	2016年8月23日	2016年11月21日
福建海峡银行福州金城支行	海蕴理财——稳健系列专属2016年第71期	35,000	2016年11月1日	2017年2月8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T+1	6,000	2016年11月3日	2017年2月8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邮银财智·盛盈”2016年第93期	12,000	2016年11月3日	2017年2月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34,000	2016年11月4日	2017年2月3日
合 计		227,000		

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九、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福能股份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以下部分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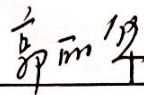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谢威',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谢 威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郭丽华',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郭丽华

